债券代码: 110808 债券简称: 动力定02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情况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被担保人为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国动力")间接控股子公司哈尔滨广瀚燃气轮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瀚燃机")、哈尔滨广瀚动力传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瀚传动")。
- ●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新增公司向广瀚燃机提供担保合同金额42,324万元,担保余额38,639万元,向广瀚传动提供担保合同金额2,842.80万元,担保余额286.24万元(以上担保余额均含本次新增)。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本次新增担保有反担保。
 - ◆公司不存在逾期提供担保的情况。
 - ●特别风险提示: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4日、2025年5月2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按实际生产经营情况,以累计不超过人民币240,760.03万元,对外提供中短期贷款、商业承兑汇票、保函等融资及非融资事项担保。上述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披露的《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为所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广瀚燃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99565412360U

成立时间: 2010年12月22日

注册地:哈尔滨高开区迎宾路集中区洪湖路35号6层

法定代表人: 李名家

注册资本: 3,500万元

主营业务:从事燃气轮机及部件开发、生产、销售:燃气轮机装置及相关配套设备的设计、生产、销售、安装、调试、系统集成、维修及相关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上均不含国家专项审批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广瀚动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广瀚燃机的70.54%股权,广瀚燃机最近一年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67,311.44		
负债总额	144,386.76		
净资产	22,924.67		

(二) 广瀚传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995654123446

成立时间: 2010年12月22日

注册地: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迎宾路集中区洪湖路39号传动厂房1

法定代表人: 李伟顺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主营业务:从事机械传动产品开发、生产、销售;传动装置及相关配套设备的设计、生产、销售、安装、调试、系统集成及相关技术服务。公司主要从事传动装置业务。(以上均不含国家专项审批项目)

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广瀚动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广瀚传动的71.07%股权,广瀚传动最近一年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6,560.99
负债总额	34,960.50
净资产	11,600.49

三、新增担保进展情况

2025年6月,为满足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同意为控股子公司广瀚燃机新增提供担保42,324.00万元,为控股子公司广瀚传动新增提供担保2,842.80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广瀚动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了反担保。

本次新增担保事项均在公司及子公司决策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单位: 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方	₩₩ /□ / □ →	担保方持	最近一期	股东大会授	本次新增担	是否关	是否有
	被担保方	股比例	经审计资	权担保额度	保金额	联担保	反担保
			产负债率				
中国动力	广瀚燃机	70.54%	86.30%	111,822	42,324.00	否	是
中国动力	广瀚传动	71.07%	75.09%	3,520	2,842.80	否	是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本次公司新增提供的担保,系因子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而向其提供,已按法定程序签署了担保协议。担保方式为按照出资比例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根据实际生产经营需要与债权人协商确定。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所属关系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期限 (月)	担保方式
1	中国动力	广瀚燃机	控股子公司	中国银行哈尔滨开发区支行	42,324	36	连带责任
2	中国动力	广瀚传动	控股子公司	中国银行哈	2,842.80	36	连带责任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所属关系	债权人	担保金额	期限 (月)	担保方式
				尔滨开发区			
				支行			
合计				45,166.80	_	_	

五、担保的合理性及必要性

本次新增担保事项系为满足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 务拓展而提供的担保支持。公司拥有对被担保方的控制权,被担保人生产经营正 常,资信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 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董事会意见

本次新增担保事项,均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 大会分别审议通过的2025年度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范围内,因此无需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为5.5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9%。其中,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5.3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4%;下属子公司为其子公司提供担保0.23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05%。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重工集团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一日